1. 誠謝您的配合，協助研討會順利進行。
2. 論文字數不超過二萬字（含空白位元、標點符號、註腳及書目），論文首頁附摘要（500字以下）和關鍵詞（3到5個）。
3. 請用Word98以上之文書處理系統編輯，以「.docx」格式存檔。語言文字組如有難字需造字，請附加圖檔或字型。
4. ​版面設定
5. 以A4之規格編輯，橫式書寫。天界、地界皆為2.54公分，左界、右界皆為3.17公分。
6. 頁碼請以半形之阿拉伯數字標於頁底中央。
7. 凡英文字母、阿拉伯數字、音標，皆以半形表示，其餘符號以全形表示。
8. 字體與大小
   1. 英文請用Times New Roman。
   2. 論文題目：18號標楷體。
   3. 作者姓名、系級、摘要：14號標楷體。
   4. 摘要內容、正文：12號新細明體。
   5. 關鍵字：12號標楷體。
   6. 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（一）、1.、(1)……等順序表示。

一：16號標楷體。

（一）：14號標楷體。

1.、(1)：12號標楷體。

* 1. 引用文獻：16號標楷體。其下「古籍」等子目14號標楷體，內容12號新細明體。​

1. 使用新式標點符號，書名號用《》，篇名號用〈〉。書名與篇名連用，則使用《．》，如《論語．學而》。
2. 文中引文不分開處理者，加「」號，引文中的引文，使用『』號，一樣新細明體。獨立引文，段落間距上下各0.5行（在行距選項裡），低3格，並使用12號標楷體。
3. 注腳
   1. 採隨頁注，標識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：1、2、3……
   2. ​格式‧中文部分
4. 引用古籍原刻本：

宋‧司馬光：《資治通鑑》（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，南宋），卷2，頁2上。

1. 引用古籍影印本：

明‧郝敬：《尚書辨解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9年，《百部叢書集成》影印《湖北叢書》本），卷3，頁2上。

1. 引用古籍點校本：

清‧曹雪芹、高鶚原著，馮其庸校注：《紅樓夢校注》（臺北：里仁書局，2000年），頁10。

※需顯示第二作者時用頓號（、）

※顯示書籍注、疏、校、箋等責任者時用逗號（，）

1. 引用現代專著：

杜保瑞：《莊周夢蝶》（臺北：書泉出版社，1995年），頁122。

1. 引用期刊論文：

趙制陽：〈姚際恆詩經通論評介〉，《中華文化復興月刊》第13卷第12期（1980年12月），頁75-86。

1. 引用論文集論文：

余英時：〈清代思想史上的一個新解釋〉，《歷史與思想》（臺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76年），頁121-156。

1. 引用會議論文集論文：

陳新雄：〈正體字盛衰之關鍵〉，《第六屆中國文字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（中國文字學會、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所主辦，1995年），頁1-7。

1. 引用學位論文：

黃淑貞：《辭章章法統一律研究》（臺北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博士論文，2005年），頁32。

1. 引用報紙論文：

丁邦新：〈國內漢學研究的方向與問題〉，《中央日報》第22版（1988年4月2日）。

1. 引用電子資源──網頁資料：

龐　樸：〈三重道德論〉，[http://www.jianbo.org/Wssf/Pangpu.htm](http://www.jianbo.org/Wssf/Pangpu.htm" \t "_blank)。瀏覽日期：2015年10月30日。

1. 再次徵引，可用下列簡便方式處理，如：

徐朔方：《湯顯祖評傳》（南京：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3年），頁95。

徐朔方：《湯顯祖評傳》，頁96。

* 1. 格式‧外文部分

若為英文，書名請用斜體，篇名請用 “ ”。日文翻譯成中文，行文時亦請一併改用中文新式標點。

注釋及徵引文獻之體例，請依下列格式撰寫，但徵引文獻引用「專書」時，不必再加頁碼：

1. 引用專書：

Edwin O. James, Prehistoric Religion: A Study in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(London: Thames and Hudson, 1957)，p.18.

1. 引用論文：
2. 期刊論文：

Richard Rudolph, “The Minatory Crossbowman in Early Chinese Tombs,” Archives of the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, 19(1965)，pp. 8-15.

1. 論文集論文：

E.G. Pulleyblank,“The Chinese and their Neighbors in Prehistoric and Early Historic Times,” in David N.  Keightley,ed., The Origin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(Berkeley：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1983)，pp. 460-463.

1. 學位論文：

Edwin O. James, Prehistoric Religion：A Study in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(Cambridge：Harvard University Ph. D. dissertation ，1957年)，p. 18.

1. 引用文獻
   1. 請在全文（包括附錄）結束之下一頁開始列出。
   2. 分為古籍及近人著作兩種：
2. 古籍以著者或注家之時代先後排序，若遇一書有各家注疏時，列時代較晚之注疏家：

唐‧孔穎達疏：《尚書正義》，《十三經注疏（附清阮元校勘記）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01年。

宋‧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注》，臺北：大安出版社，2009年。

明‧郝敬：《尚書辨解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《百部叢書集成》影印《湖北叢書》本，1969年。

1. 近人著作，不分專書、學位論文、期刊論文，以人名筆劃為次，依序排列之。同一人有若干著作，則依西元紀年順序列之：

李存智：《韻鏡校證及研究》，臺中：東海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，1993年。

王孝廉：《花與花神》，臺北：洪範書局，1986年。

王孝廉：《中國神話世界下編》，臺北：洪葉文化出版公司，2006年。

趙制陽：〈姚際恆詩經通論評介〉，《中華文化復興月刊》第13卷第12期（1980年12月）

​